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曾正一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2
電子信箱：bz821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530413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女性科學家日活動海報(new)1份 (41786139_1153041325_1_ATTACHMENT1.jpg)

主旨：為修正本局115年度「女性科學日『科研·女力·新視界
| 女力科創 耀眼未來』」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資訊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2月10日北市教學字第1153040213號函（諒
達）辦理。

二、前揭函文中說明三（三）1、原載活動地點誤植為「天文
館」，茲更正為「新竹巨城購物中心廣場」，並修正活動
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2026科學女力—結合清華大學辦理科學市集：時間：115
年3月7日（星期六）地點：新竹巨城購物中心廣場（科
學嘉年華活動）

（二）2026臺北科學日：時間：115年5月9日（星期六）地點：
國立師範大學公館校區。

三、公文附件海報體驗活動誤植為2025臺北科學日，茲更正為
2026臺北科學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

永春高中 1150223



NCAA1153001585



局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2026/02/23
09:00:51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